

交通运输能耗监测统计报表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批准

2016年 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二十五条规定：统计调查中获得的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统计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用于统计以外的目的。

目 录

一、总说明.....	1
二、报表目录.....	2
三、调查表式.....	3
(一) 城市公交企业月度燃料消耗调查表.....	3
(二) 出租客运企业月度运营效率调查表.....	4
(三) 班线客运企业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5
(四) 普通载货汽车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6
(五) 专业载货汽车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7
(六) 内河货运船舶运输及能耗调查表.....	8
(七) 海洋货运船舶运输及能耗调查表.....	9
(八) 港口企业主要能源消耗调查表.....	10
(九) 港口企业装卸机械运用情况调查表.....	11
(十) 典型码头单位主要能源消耗与生产调查表.....	12
四、主要指标解释.....	13
五、附录.....	25
(一) 重点监测道路运输企业名录.....	25
(二) 重点监测水路货运企业名录.....	27
(三) 重点监测港口企业名录.....	28
(四) 重点监测典型码头单位名录.....	30
(五) 各种能源折标准煤参考系数.....	33

一、总说明

（一）为掌握交通运输行业节能降耗演变趋势，及时了解节能管理工作进展情况，满足评估节能降耗政策措施执行效果、改进节能降耗管理措施的需要，特制定本统计监测报表制度。

（二）本报表制度的统计监测范围为重点道路运输、水路运输和港口企业，以及部分交通厅（局、委）。各有关单位（以下简称各填报单位）须按照本制度规定的指标涵义、计算方法、范围口径和填报要求，认真组织实施，按时报送资料。

（三）本报表制度的统计内容主要包括重点监测的城市公交企业、出租企业、班线客运企业、班线客运站、公路货运企业、水路货运企业、港口企业、码头单位的能耗情况。

（四）本报表制度中各项统计指标的概念及计算方法参见交通运输部 2002 年颁布的《公路、水路、港口主要统计指标及计算方法规定》。但在制度中另有说明的，以本制度规定为准。

（五）各填报单位上报统计资料须标明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并加盖单位公章，直接报送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

（六）本报表制度采用非全面调查的重点调查方法。

（七）本报表制度由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统一组织，分级实施，由重点监测企业直报。

（八）本报表制度中的数据仅限内部使用，不对外公布。

二、报表目录

道路运输部分

表号	表名	报告期别	填报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方式	页码
(一) 月报						
交能监 101 表	城市公交企业月度燃料消耗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城市公交企业	重点监测城市公交企业	月后 15 日报表及电子邮件	3
交能监 102 表	出租客运企业月度运营效率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出租客运企业	重点监测出租客运企业	同上	4
交能监 103 表	班线客运企业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班线客运企业	重点监测班线客运企业	同上	5
交能监 104 表	普通载货汽车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普通公路货运企业	重点监测普通公路货运企业	同上	6
交能监 105 表	专业载货汽车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专业公路货运企业	重点监测专业公路货运企业	同上	7

水路运输部分

表号	表名	报告期别	填报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方式	页码
(一) 月报						
交能监 201 表	内河货运船舶运输及能耗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内河货运企业	重点监测内河货运企业	月后 15 日报表及电子邮件	8
交能监 202 表	海洋货运船舶运输及能耗调查表	月报	重点监测海洋货运企业	重点监测海洋货运企业	同上	9

港口部分

表号	表名	报告期别	填报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方式	页码
(一) 季报						
交能监 301 表	港口企业主要能源消耗调查表	季报	重点监测内河、沿海港口企业	重点监测内河、沿海港口企业	季后 15 日报表及电子邮件	10
交能监 302 表	港口企业装卸机械运用情况调查表	季报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上	11
交能监 303 表	典型码头单位主要能源消耗与生产调查表	季报	重点监测沿海港口企业的典型码头单位	重点监测沿海港口企业	同上	12

三、调查表式

(一) 城市公交企业月度燃料消耗调查表

表号：交能监 101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 201 年 月

指标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车辆数合计	辆	01	
1.汽油	辆	02	
2.乙醇汽油	辆	03	
3.柴油	辆	04	
4.液化石油气	辆	05	
5.天然气	辆	06	
6.电	辆	07	
7.双燃料	辆	08	
二、运营里程合计	公里	09	
1.汽油	公里	10	
2.乙醇汽油	公里	11	
3.柴油	公里	12	
4.液化石油气	公里	13	
5.天然气	公里	14	
6.电	公里	15	
7.双燃料	公里	16	
三、燃料消耗总量合计	吨标准煤	17	
1.汽油	吨	18	
2.乙醇汽油	吨	19	
3.柴油	吨	20	
4.液化石油气	吨	21	
5.天然气	标准立方米	22	
6.电	千瓦时	23	
7.双燃料合计	吨标准煤	24	
其中：汽油	吨	25	
乙醇汽油	吨	26	
柴油	吨	27	
液化石油气	吨	28	
天然气	标准立方米	29	
电	千瓦时	30	
其他	吨标准煤	31	
四、客运总量	万人次	3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填报范围为典型城市公交企业。

2. 本表统计口径为典型城市公交企业所有公交车辆。

3. 表内逻辑关系：

01=02+03+04+05+06+07+08; 09=10+11+12+13+14+15+16;

17=18×1.4714+19×1.4404+20×1.4571+21×1.7143+22×1.3300÷1000+23×0.1229÷1000+24;

24=25×1.4714+26×1.4404+27×1.4571+28×1.7143+29×1.3300÷1000+30×0.1229÷1000+31。

(二) 出租客运企业月度运营效率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102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月

车牌号	燃料类型	上车日期	上车时间	下车时间	载客里程 (公里)	空驶里程 (公里)
甲	乙	丙	丁	戊	1	2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填报范围为重点出租客运企业，从出租汽车计价器管理信息系统中获取该企业所有运营车辆月度各趟次运营信息，导出 SQL-server/ Excel/ Access/ XML/ TXT 格式数据，整理、审核后上报至交通运输部，同时上报相应的数据库说明文件。
2. 本表统计口径为重点出租客运企业所有出租汽车。

(三) 班线客运企业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103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月

车牌号	厂牌 型号	燃料 类型	出厂年 份(年)	线路终 点名称	车长 (米)	核定 载客位 (客位)	生产情况					油耗情况		车辆 增减 情况
							班次 (班次)	总行程 (公里)	工作 车日 (天)	客运量 (人)	旅客 周转量 (人公里)	百公里 油耗定 额 (升、标 准立方 米/百公 里)	实际 总油耗 (升、标 准立方 米)	
甲	乙	丙	丁	戊	1	2	3	4	5	6	7	8	9	己
总计	—	—	—	—	—	—						—		—
1.跨省合计	—	—	—	—	—	—						—		—
2.省内合计	—	—	—	—	—	—						—		—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填报范围为典型班线客运企业。
2. 本表统计口径为典型班线客运企业所有实施了油耗考核、并能准确掌握油耗情况的所有载客汽车。
3. 表内逻辑关系：7 列 ≤ 4 列 × 6 列。

(四) 普通载货汽车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104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月

车牌号	燃料类型	出厂年份 (年)	标记吨位 (吨)	生产情况					油耗情况	
				月停驶 天数 (天)	总行程 (公里)	载运行程 (公里)	货运量 (吨)	货物 周转量 (吨公里)	月油耗 (升、标准 立方米)	百公里油耗 经验值 (升、标准立方 米/百公里)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	—								—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说明：1. 本表填报范围为指定货物运输企业。通过选取部分管理较好的普通载货汽车开展调查填写，要求 2 吨以下、2~4（含）吨、4~8（含）吨、8~20（含）吨、20 吨以上各调查 6 辆。对某一子层车辆数不足 6 辆的，该子层无需填报本表。原则上要求固定各月度被调查的车辆。
2. 表内逻辑关系：5 列 ≤ 4 列；7 列 ≤ 6 列 × 4 列。

(五) 专业载货汽车月度运行情况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105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月

车牌号	车型	燃料类型	出厂年份(年)	标记吨位(吨)	生产情况					油耗情况	
					月停驶天数(天)	总行程(公里)	载运行程(公里)	货运量(吨)	货物周转量(吨公里)	月油耗(升、标准立方米)	百公里油耗经验值(升、标准立方米/百公里)
甲	乙	丙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	—	—								—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 说明：1. 本表填报范围为指定货物运输企业。选取的货物运输企业和选定的调查车型请参见附录。
 2. 本表统计口径为指定货物运输企业所有实施了油耗考核、并能准确掌握油耗情况的所有运输车辆。
 3. 表内逻辑关系：5 列 ≤ 4 列；7 列 ≤ 6 列 × 4 列。

(六) 内河货运船舶运输及能耗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201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月

代码	船名	船型	建成年月	净载重量(吨)	集装箱箱量(TEU)	车位量(车位)	主机额定功率(千瓦)	本月完成航次数(航次)	货运量(千吨)	集装箱运量(TEU)	货物周转量(千吨公里)	集装箱周转量(TEU公里)	能耗				船舶总吨(千瓦)天 (千吨天、千千瓦天)	船舶营运吨(千瓦)天 (千吨天、千千瓦天)	船舶航行吨(千瓦)天 (千吨天、千千瓦天)	船舶吨位(千瓦)公里 (千吨公里、千千瓦公里)
													合计(吨标准煤)	柴油(吨)	燃料油(吨)	煤油(吨)				
甲	乙	丙	丁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总计	—	—	—																	
01																				
02																				
03																				
...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 说明：
1. 本表填报范围为重点内河货运企业。
 2. 长江货运有限公司、重庆长江轮船公司、南京长江油运公司、长航武汉汽车物流有限公司填报以内河货运为主的典型自有自营货运船舶，驳船、客货船除外。其他企业填报以内河货运为主的全部自有自营货运船舶，驳船、客货船除外。
 3. 本表中的运输量、能耗、运营效率指标均填写报告期内已完成航次的的数据。
 4. 货运量、集装箱运量、货物周转量、集装箱周转量、能耗、船舶总吨（千瓦）天、船舶营运吨（千瓦）天、船舶航行吨（千瓦）天、船舶吨位（千瓦）公里，保留一位小数。其他数据取整数。
 5. 表内逻辑关系：14 列 ≥ 15 列 ≥ 16 列。

(七) 海洋货运船舶运输及能耗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202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

201 年 月

代码	船名	船型	建成年月	净载重量(吨)	集装箱箱位量(TEU)	车位量(车位)	主机额定功率(千瓦)	本月完成航次数(航次)	租出换出总舱位数(TEU)	自用舱位数(TEU)	货运量(千吨)	集装箱运量(TEU)	货物周转量(千吨海里)	集装箱周转量(TEU海里)	能耗				船舶总吨天(千吨天)	船舶营运吨天(千吨天)	船舶航行吨天(千吨天)	船舶吨位海里(千吨海里)	
															合计(吨标准煤)	柴油(吨)	燃料油(吨)	煤油(吨)					
甲	乙	丙	丁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总计	—	—	—																				
01																							
02																							
03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 说明：
1. 本表填报范围为重点海洋货运企业。
 2. 本表统计口径为船型为普通货船（驳船除外）、集装箱船、液货船的企业全部自有自营及其他能掌握运输量和油耗情况的货运船舶。
 3. 本表中的运输量、能耗、运营效率指标填写报告期内已完成航次的数据。
 4. 货运量、集装箱运量、货物周转量、集装箱周转量、能耗、船舶总吨天、船舶营运吨天、船舶航行吨天、船舶吨位海里，保留一位小数。其他数据取整数。
 5. 表内逻辑关系：16 列 ≥ 17 列 ≥ 18 列。

(八) 港口企业主要能源消耗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301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 201 年 1— 季度

项目	分类	计量单位	代码	合计	生产能源消耗总量		其他能源消耗量
					装卸生产能源消耗量	辅助生产能源消耗量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能源消耗	合 计	吨标准煤	01				
	煤 炭	吨	02				
	汽 油	吨	03				
	燃料油	吨	04				
	柴 油	吨	05				
	天然气	标准立方米	06				
	其中： 压缩天然气(CNG)	标准立方米	07				
	液化天然气(LNG)	千克	08				
	电	万千瓦小时	09				
	其他	吨标准煤	10				
生产量	货物吞吐量	万吨	11				
	旅客吞吐量	万人	12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1 年 月 日

- 说 明： 1. 本表填报范围是重点内河、沿海港口企业。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
2. 本表统计港口企业的能源消耗总量，包括生产性能源消耗和其他能源消耗。其中生产性能源消耗主要统计用于港口货物装卸等生产活动的能源消耗（但不包括供给商务船舶的燃料），包括装卸生产能源消耗和辅助生产能源消耗。其他能源消耗是指港口企业从事工业生产、餐饮、旅游、房地产等与港口装卸生产无关的业务和生活用能。
3. 能源消耗统计的能源种类为煤炭、汽油、燃料油、柴油、电力、其他（煤油、人工煤气、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焦炭、热力等，不包括润滑油）。
4. 本表数据中除电力消耗、货物吞吐量、旅客吞吐量指标保留两位小数之外，其他指标均取整数。
5. 本表中能耗统计与港口生产统计数据需相匹配，港口吞吐量统计范围为报告期内港口企业对应能耗完成的港口吞吐量。集装箱箱重及货重、滚装船装载的汽车重量及汽车装载的货物重量均应统计到货物吞吐量中。滚装船汽车的重量（吨）按照“滚装汽车标准车辆折算标准及分片区折算系数”规定的计算方法折算。
6. 表内列逻辑关系：1 列=2 列+3 列+4 列；
7. 表内行逻辑关系：
01=02×0.7143+03×1.4714+04×1.4286+05×1.4571+06×1.3300÷1000+09×0.1229×10+10 行；
06=07+08×1.38。

(九) 港口企业装卸机械运用情况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302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1— 季度

机械分类	期末使用数量 (台)	日历台时 (台时)	完好台时 (台时)	工作台时(台时)		作业量 (吨)	完好率 (%)	利用率 (%)	台时产量 (吨/台时)
				合计	内：作业台时				
甲	1	2	3	4	5	6	7	8	9
总 计									
一、起重机械类									
二、输送机械类									
三、装卸搬运机械类									
四、专用机械类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 说 明：1. 本表由填报范围是重点沿海港口企业中统计基础较好、保留装卸机械运用情况统计的企业，包括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2. 本表的统计口径与交能监 301 表的填写范围一致。
3. 起重机械是指垂直起降重物，并可兼使重物做短距离水平移动，以满足对重物的装卸、仓储、堆码等项作业要求的机械。起重机械分为固定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桥式起重机、门座式起重机、履带式起重机、浮式起重机和汽车起重机。
4. 输送机械是指能连续不断地输送货物的机械，主要用于大宗散货的装卸，散货堆场的堆取料、中途输送、仓库内二级提升等作业。输送机械分为皮带输送机、链板输送机、刮板输送机、吸扬机、螺旋输送机、斗式提升机和托架提升机等。
5. 装卸搬运机械是港口用于货物装车卸车、货物堆码和搬运的机械。装卸搬运机械分为叉式装卸车、单斗车、牵引车、跨运车和载重汽车、缆车等。
6. 专用机械是港口专用于某一作业环节、特殊货种、指定场所或特殊使用条件的装卸机械。包括：装船机、卸船机、卸车机、灌包机、码包机、码垛机、堆料机、取料机、斗轮堆取料机、推耙机、清舱机、翻车机、挖掘机、输油臂等。专用于集装箱作业的机械划归专用机械。
7. 表内逻辑关系：7 列=3 列÷2 列；8 列=4 列÷2 列；9 列=6 列÷5 列。

(十) 典型码头单位主要能源消耗与生产调查表

表 号：交能监 303 表
制定机关：交通运输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16〕101 号
有效期至：2018 年 10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1 年 1— 季度

项目	分类	计量单位	代码	合计	生产能源消耗总量		其他能源消耗量
					装卸生产能源消耗量	辅助生产能源消耗量	
甲	乙	丙	丁	1	2	3	4
能源消耗	合计	吨标准煤	01				
	煤炭	吨	02				
	汽油	吨	03				
	燃料油	吨	04				
	柴油	吨	06				
	天然气	标准立方米	07				
	其中：压缩天然气(CNG)	标准立方米	08				
	液化天然气(LNG)	千克	09				
	电	万千瓦小时	10				
	其他	吨标准煤	11				
生产量	货物吞吐量	万吨	12				
	集装箱吞吐量	万 TEU	13				
	旅客吞吐量	万人	14				
	滚装船汽车吞吐量	万标辆	15				

补充资料：码头岸线长度：_____米；生产用泊位数量：_____个，其中：能够提供岸电的泊位数量：_____个；靠港船舶的岸电使用量_____万千瓦小时。

泊位综合通过能力：_____万吨/年；_____万 TEU/年；
_____万人次/年；_____万标辆/年。

操作过程描述：_____。

装卸主要货类：_____。

单位负责人：_____ 统计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报出日期：201 年 月 日

- 说明：1. 本表填报范围是沿海港口企业内的典型码头单位，码头类型包括：集装箱、液体散货、矿石煤炭及其他干散货、散粮、件杂货码头。具体典型码头单位请见附录《典型货类码头单位一览表》。
2. 该表由港口企业组织本企业的典型码头填写，审核无误后由港口企业直接上报交通运输部。
3. 本表统计典型货类码头单位的能源消耗总量，包括生产能源消耗和其他能源消耗。其中生产能源消耗主要统计用于港口货物装卸等生产活动的能源消耗（不包括供给商务船舶的燃料），包括装卸生产能源消耗和辅助生产能源消耗。其他能源消耗是指码头单位从事工业生产、餐饮、旅游、房地产等与港口装卸生产无关的业务和生活用能。
4. 能源消耗统计的能源种类为煤炭、汽油、燃料油、柴油、电力、其他（煤油、人工煤气、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焦炭、热力等，不包括润滑油）。
5. 本表数据中除电力消耗、货物吞吐量、集装箱吞吐量、旅客吞吐量指标保留两位小数之外，其他指标均取整数。本表中能耗及产量指标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
6. 本表中的港口吞吐量统计范围为报告期内港口企业对应能耗完成的港口吞吐量。集装箱箱重及货重、滚装船装载的汽车重量及汽车装载的货物重量均应统计到货物吞吐量中。滚装船汽车的重量（吨）按照“滚装汽车标准车辆折算标准及分片区折算系数”规定的计算方法折算。
7. 表内列逻辑关系：1 列=2 列+3 列+4 列。
8. 表内行逻辑关系：
01=02×0.7143+03×1.4714+04×1.4286+05×1.4571+06×1.3300÷1000+09×(0.1229×10)+10；
06=07+08×1.38。

四、主要指标解释

交能监 101 表

1. **车辆数**：指城市公交企业用于公交运营业务的全部车辆数。新购、新制和调入的运营车辆，自投入之日起开始计算；调出、报废和调作他用的运营车辆，自上级主管机关批准之日起不再计入。

2. **运营里程**：指运营车辆为运营而出车行驶的全部里程，包括载客里程和空驶里程。按使用燃料类型（汽油车、乙醇汽油车、柴油车、液化石油气车、天然气车、电车、双燃料车）行驶里程分别填写。计量单位：公里。

载客里程指运营车辆规定载运乘客行驶的里程，包括运营车辆为运送乘客在线路行驶的里程和包车载客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空驶里程指运营车辆为运营而规定不载运乘客的空车行驶里程，包括从车场至线路出、回场里程、中途故障和其他原因空驶到起点、终点或车场的里程、包车回程的空驶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3. **燃料消耗总量**：指运营车辆行车消耗的各种燃料和电能的数量。按汽油车、乙醇汽油车、柴油车、液化石油气车、天然气车、电车、双燃料车分别填写。

参考换算标准：汽油 1 吨=1351 升；乙醇汽油 1 吨=1342 升；柴油 1 吨=1149 升；液化石油气 1 吨=1852 升；天然气 1 标准立方米= 1/1380 吨液化天然气（1 个标准立方米天然气是指 1 个大气压下，20 摄氏度时的 1 立方米天然气）。

4. **客运总量**：指报告期公共交通运送乘客的总人次，包括付费乘客和不付费乘客人次。

付费客运量计算方法：

（1）普通乘客依据售出普通客票张数计算人次，单程客票每张计算 1 人次，往返客票每张计算 2 人次；

（2）无人售票运营车辆，以实收金额折算乘客人次；

（3）用 IC 卡付费的运营车辆，乘坐只需刷卡一次的，实际乘客人次按实际刷卡次数计，乘坐需上下车各刷卡一次的，实际乘客人次按实际刷卡次数除以 2 计；

（4）团体包车按实际载客人数计算，单程运送每人计算 1 人次，往返运送每人计算 2 人次，如实际载客人数不易计算时，亦可按车辆客位数计算；旅游客票不论到达几个旅游点，一张客票只计算 1 人次，购往返票的按 2 人次计算；

（5）纸质月（月）票乘客人次等于月（月）票张数乘以每张月（月）票月（月）乘车次数。每张月（月）票月（月）乘车次数由近期客流调查资料确定。无客流调查资料的城市月票乘车次数大中城市按 120 人次计算，小城市按 90 人次计算，季票乘车次数分别按 360 和 270 人次计算。

不付费客运量计算方法：各地根据实际情况抽样调查确定。

交能监 102 表

1. **车牌号**：指出租汽车的车牌号码。
2. **燃料类型**：在下列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1、汽油；2、柴油；3、天然气；4、液化石油气；5、双燃料；9、其他。
3. **上车日期**：指报告期内出租汽车有载客趟次乘客的上车日期。如：2010年1月1日。
4. **上车时间**：指报告期内出租汽车有载客趟次乘客的上车时间。如：08:00。
5. **下车时间**：指报告期内出租汽车有载客趟次乘客的下车时间。如：08:20。
6. **载客里程**：指一个趟次中乘客自上车至下车之间的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7. **空驶里程**：指上次乘客下车距本次乘客上车之间的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交能监 103 表

1. **车牌号**：指运输车辆的车牌号码。

2. **厂牌型号**：指运输车辆出厂时厂家编制的车辆型号，由企业名称代号、车辆类别代号、主参数代号、产品序号组成，如：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生产的客车厂牌型号为 XML6101J13，具体参见国标《汽车产品型号编制规则》（GB9417-88）。

3. **燃料类型**：在下列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1、汽油；2、柴油；3、液化石油气；4、天然气；9、其他。

参考换算标准：液化石油气 1 吨=1852 升；天然气 1 标准立方米=1/1380 吨液化天然气（1 个标准立方米天然气是指 1 个大气压下，20 摄氏度时的 1 立方米天然气）。

4. **出厂年份**：指运输车辆的出厂年份，为 4 位有效数字，如 2010。

5. **线路终点名称**：指由该运输企业发出的班线所抵达的终点名称。如：郑州交运集团从“郑州”发往“开封”再返回“郑州”的班线，其终点名称填写“开封”。

6. **车长**：指运输车辆的长度，计量单位：米，保留一位小数。

7. **核定载客位**：指运输车辆的核定客位数。计量单位：客位。

8. **班次**：指报告期内营运班线上实际开行的班次数。计量单位：班次。

9. **总行程**：指报告期内车辆在实际工作中所行使的总里程数，不包括为进行保养、修理而进出维修厂及试车的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10. **工作车日**：指报告期内实际出车工作的车日。计量单位：车日。

11. **客运量**：指报告期内运输车辆实际运送的旅客人数。计量单位：人。

12. **旅客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运输车辆实际运送的每位旅客与其相应运行距离的乘积之和。计量单位：人公里。计算公式：

旅客周转量（人公里）=Σ（运送的每位旅客×该旅客运送距离）

13. **百公里油耗定额**：指报告期内企业对运输车辆制定的百车公里油耗定额。计量单位：升或标准立方米/百公里，保留一位小数。

14. **实际总油耗**：指报告期内运输生产车辆实际消耗的燃油数量。计量单位：升或标准立方米。

15. **车辆增减情况**：报告期内车辆增减情况发生改变的，在下列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1、新增；2、报废；3、停驶。车辆增减情况未发生改变的，此项不填写。

交能监 104 表

1. **车牌号**：指运输车辆的车牌号码。

2. **燃料类型**：在下列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1、汽油；2、柴油；3、液化石油气；4、天然气；9、其他。

参考换算标准：液化石油气 1 吨=1852 升；天然气 1 标准立方米=1/1380 吨液化天然气（1 个标准立方米天然气是指 1 个大气压下，20 摄氏度时的 1 立方米天然气）。

3. **出厂年份**：指运输车辆的出厂年份，为四位有效数组，如 2010。

4. **标记吨位**：指载货汽车的标记吨位。计量单位：吨，保留两位小数。

5. **月停驶天数**：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未出车工作的车日。计量单位：天。

6. **总行程**：指报告期内车辆在实际工作中所行使的总里程数，不包括为进行保养、修理而进出维修厂及试车的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7. **载运行程**：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载货的行驶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8. **货运量**：指报告期内运输车辆实际运送的货物重量。计量单位：吨。

9. **货物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运输车辆实际运送的每批货物重量与其相应运送距离的乘积之和。计量单位：吨公里。计算公式：

货物周转量（吨公里）= Σ （每批货物重量 \times 该批货物的运送距离）

10. **月油耗**：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月度消耗的燃油数量。计量单位：升或标准立方米。

11. **百公里油耗经验值**：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驾驶员提供的百公里油耗经验值。计量单位：升或标准立方米/百公里，保留一位小数。

交能监 105 表

1. **车牌号**：指运输车辆的车牌号码。

2. **车型**：在下列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29、厢式车；31、集装箱车；32、大件运输车；33、保温冷藏车；34、商品车运输专用车辆；35、罐车；36、牵引车；37、挂车；38、平板车；39、其他专用车。

3. **燃料类型**：在下列选项中选择一项填写：1、汽油；2、柴油；3、液化石油气；4、天然气；9、其他。

参考换算标准：液化石油气 1 吨=1852 升；天然气 1 标准立方米=1/1380 吨液化天然气（1 个标准立方米天然气是指 1 个大气压下，20 摄氏度时的 1 立方米天然气）。

4. **出厂年份**：指运输车辆的出厂年份，为 4 位有效数字，如 2010。

5. **标记吨位**：指载货汽车的标记吨位，牵引车填写准牵引总质量。计量单位：吨，保留两位小数。

6. **月停驶天数**：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未出车工作的车日。计量单位：天。

7. **总行程**：指报告期内车辆在实际工作中所行使的总里程数，不包括为进行保养、修理而进出维修厂及试车的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8. **载运行程**：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载货的行驶里程。计量单位：公里。

9. **货运量**：指报告期内运输车辆实际运送的货物重量。计量单位：吨。

10. **货物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运输车辆实际运送的每批货物重量与其相应运送距离的乘积之和。计量单位：吨公里。计算公式：

货物周转量（吨公里）= Σ （每批货物重量 × 该批货物的运送距离）

11. **月油耗**：指报告期内被调查车辆月度消耗的燃油数量。计量单位：升或标准立方米。

12. **百公里油耗定额**：指报告期内企业对运输车辆制定的百车公里油耗定额。计量单位：升或标准立方米/百公里，保留一位小数。

交能监 201 表

1. **船型**：船舶分类标准及代码为：11、干散货船（包括干货船、散货船、散装水泥运输船）；12、杂货船；13、滚装船；14、多用途船；15、其他普通货船（包括木材船、水产品运输船、重大件运输船、汽车渡船、挂浆机船、冷藏船、火车渡船、矿散油船、半潜船）；20、集装箱船；31、油船；32、其他液货船（包括散装化学品船、散装化学品船/油船、液化气船、散装沥青船）；40、拖船（包括拖船、推轮）。

2. **建成年月**：指船舶建成下水的时间。为 6 位有效数字，前 4 位为年份，后 2 位为月份，如 200602 表示 2006 年 2 月。

3. **净载重量**：指船舶的总载重量减去燃（物）料、淡水、粮食及供应品、人员及其行李等的重量及船舶常数后，能够装载货物的实际重量。计量单位：吨。计算公式：

$$\text{净载重量} = \text{总载重量} - \text{燃（物）料重量} - \text{淡水等给养} - \text{船舶常数}$$

4. **车位量**：指滚装运输船舶可用于装载车辆的额定数量。计量单位：车位。

该指标仅限滚装船填写。

5. **本月完成航次数**：指报告期内船舶已完成航次的数量，包括上月发生在本月完成的航次数。计量单位：航次。

6. **货运量**：指报告期内船舶实际运送的货物重量。计量单位：千吨。拖船的货运量指的是拖船拖带非机动船舶时，非机动船舶装运的货物量。

7. **集装箱运量**：指报告期内船舶实际运送集装箱的数量。按折合为 20 英尺集装箱的数量计算，计量单位：TEU。

该指标仅限集装箱船填写。

8. **货物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船舶的货物周转量。计量单位：千吨公里。拖船的货物周转量指的是拖船拖带非机动船舶时，非机动船舶产生的货物周转量。

9. **集装箱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船舶实际运送的每个集装箱与该集装箱运送的里程的乘积之和。按折合为 20 英尺集装箱的数量计算，计量单位：TEU 公里。计算公式：

$$\text{集装箱周转量} = \sum (\text{每个集装箱的换算 TEU 数量} \times \text{该箱实际运送距离})$$

该指标仅限集装箱船填写。

10. **船舶总吨（千瓦）天**：拖船填写船舶总千瓦天，其他船舶填写船舶总吨天。船舶总吨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净载重量与其已完成航次航次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天。船舶总千瓦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主机额定功率与其已完成航次航次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千瓦天。航次天包括营运天和非营运天。营运天指报告期内船舶技术状况完好可以从事运输工作的时间。非营运天指报告期内船舶因技术状况不良，进行修理、待修及其他不能从事运输生产的时间。航次时间的计算，自上一航次最终目的港卸空所载货物时至本航次最终目的港卸空所载货物时止为一个航次时间。计算公式：

$$\text{船舶总吨天} = \text{船舶净载重量} \times (\text{船舶已完成航次营运天} + \text{船舶已完成航次非营运天})$$

船舶总千瓦天=船舶主机额定功率×（船舶已完成航次营运天+船舶已完成航次非营运天）

11. 船舶营运吨（千瓦）天：拖船填写船舶营运千瓦天，其他船舶填写船舶营运吨天。船舶营运吨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净载重量与已完成航次的营运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天。船舶营运千瓦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主机额定功率与已完成航次的营运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千瓦天。营运天包括航行时间、停泊时间和其他工作时间。计算公式：

船舶营运吨天=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营运天

船舶营运千瓦天=船舶主机额定功率×船舶已完成航次营运天

12. 船舶航行吨（千瓦）天：拖船填写船舶航行千瓦天，其他船舶填写船舶航行吨天。船舶航行吨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净载重量与已完成航次的航行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天。船舶航行千瓦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主机额定功率与已完成航次的航行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千瓦天。航行天指船舶从始发港至目的港之间的实际航行时间，包括机动船拖带驳船、排夜通过激流浅滩、大桥、浅窄航道时，分批拖带的往返航行作业时间，以及等候航道的的时间，但不包括扎风、扎雾、扎水、宿夜等途中停泊时间及在港内移泊时间。计算公式：

船舶航行吨天=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航行天；

船舶航行千瓦天=船舶主机额定功率×船舶已完成航次航行天。

13. 船舶吨位（千瓦）公里：拖船填写船舶千瓦公里，其他船舶填写船舶吨位公里。船舶吨位公里指报告期内船舶净载重量与已完成航次航行里程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公里。船舶千瓦公里指报告期内船舶主机额定功率与已完成航次航行里程的乘积。计量单位：千瓦公里。计算公式：

船舶吨位公里=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实际航行里程；

船舶千瓦公里=船舶主机额定功率×船舶已完成航次实际航行里程。

交能监 202 表

1. **船型**：船舶分类标准及代码为：11、干散货船（包括干货船、散货船、散装水泥运输船）；12、杂货船；13、滚装船；14、多用途船；15、其他普通货船（包括木材船、水产品运输船、重大件运输船、汽车渡船、挂浆机船、冷藏船、火车渡船、矿散油船、半潜船）；20、集装箱船；31、油船；32、液化气船；33、其他液货船（包括散装化学品船、散装化学品船/油船、散装沥青船）。

2. **建成年月**：指船舶建成下水的时间。为 6 位有效数字，前 4 位为年份，后 2 位为月份，如 200602 表示 2006 年 2 月。

3. **净载重量**：指船舶的总载重量减去燃（物）料、淡水、粮食及供应品、人员及其行李等的重量及船舶常数后，能够装载货物的实际重量。计量单位：吨。计算公式：

净载重量=总载重量-燃（物）料重量-淡水等给养-船舶常数

4. **车位量**：指滚装运输船舶可用于装载车辆的额定数量。计量单位：车位。

该指标仅限滚装船填写。

5. **本月完成航次数**：指报告期内船舶已完成航次的数量，包括上月发生在本月完成的航次数。计量单位：航次。

6. **租出换出总舱位数**：指本月已完成航次中，租出或换出舱位数之和，计量单位：TEU。计算公式：

租出换出总舱位数=∑（本月第 i 个已完成航次的租出或换出舱位数）。

该指标限本月已完成航次中存在互租互换舱位情况的集装箱船填写。

7. **货运量**：指报告期内船舶实际运送的货物重量。计量单位：千吨。

8. **集装箱运量**：指报告期内船舶实际运送集装箱的数量。按折合为 20 英尺集装箱的数量计算，计量单位：TEU。

该指标仅限集装箱船填写。

9. **货物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船舶的货物周转量。计量单位：千吨海里。

10. **集装箱周转量**：指报告期内船舶实际运送的每个集装箱与该集装箱运送的里程的乘积之和。按折合为 20 英尺集装箱的数量计算，计量单位：TEU 海里。计算公式：

集装箱周转量=∑（每个集装箱的换算 TEU 数量×该箱实际运送距离）

该指标仅限集装箱船填写。

11. **船舶总吨天**：报告期内船舶的净载重量与其已完成航次航次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天。航次天包括营运天和非营运天。营运天指船舶技术状况完好可以从事运输工作的时间。非营运天指船舶因技术状况不良，进行修理、待修及其他不能从事运输生产的时间。航次时间的计算，自上一航次最终目的港卸空所载货物时至本航次最终目的港卸空所载货物时止为一个航次时间。计算公式：

船舶总吨天=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营运天+船舶已完成航次非营运天）

12. **船舶营运吨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净载重量与已完成航次的营运天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天。

营运天包括航行时间、停泊时间和其他工作时间。计算公式：

船舶营运吨天=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营运天

13. 船舶航行吨天：指报告期内船舶的净载重量与已完成航次的航行天的乘积。航行天指船舶自起运港离开码头泊位、锚地或浮筒，当解掉最后一根缆绳或起好船锚时，至到达港靠好码头泊位、锚地或浮筒，系妥第一根缆绳或抛下第一个船锚时止的实际航行时间。计量单位：千吨天。计算公式：

船舶航行吨天=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航行天

14. 船舶吨位海里：指报告期内船舶净载重量与已完成航次航行里程的乘积。计量单位：千吨海里。
计算公式：

船舶吨位海里=船舶净载重量×船舶已完成航次实际航行里程

交能监 301 表

1. **生产能源消耗总量**：报告期内港口企业从事港口货物装卸等生产活动的能源消耗量。包括装卸生产能源消耗与辅助生产能源消耗。

2. **装卸生产能源消耗量**：报告期内港口企业直接用于装卸生产的能源消耗量。主要包括装卸、水平运输、库场作业、现场照明、客运服务等能源消耗量。

3. **辅助生产能源消耗量**：报告期内港口企业直接为装卸生产服务的能源消耗量。主要包括：港作船舶、场区内铁路机车运输、后方货运汽车、物流公司、机修、候工楼、生产办公楼、理货房、港口设施维护、集装箱冷藏箱保温、液体化工码头罐区及管道加热、港区污水处理、给排水等能源消耗量。

4. **其他能源消耗量**：指报告港口企业从事工业生产、餐饮、旅游、房地产等与港口生产无关的业务或生活能源消耗量。

交能监 302 表

1. **日历台时**：指装卸机械在册日历小时数，包括完好台时和非完好台时。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计量单位：台时。计算公式：

日历台时（台时）=Σ（每种装卸机械台数*在册日历小时数）。

2. **完好台时**：指装卸机械技术状态良好可供使用的台时数，包括工作台时和停工台时，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计量单位：台时。计算公式：

完好台时（台时）=日历台时-非完好台时=工作台时+停工台时。

3. **工作台时**：指装卸机械在完好台时中实际进行装卸作业和辅助作业的台时数。包括装卸机械转移工作场地的途中行驶时间。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计量单位：台时。计算公式：

工作台时（台时）=完好台时-停工台时=装卸工作台时+辅助作业台时。

4. **作业台时**：指装卸机械在工作台时中实际从事装卸作业的台时数。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计量单位：台时。

5. **作业量**：指装卸机械在装卸作业过程中所操作完成的货物数量。在同一操作过程中，由数台机械联合作业完成一吨货物装卸，则每台机械分别计算一个作业量。填写 1 季度至本季度的累计值。计量单位：吨。对于集装箱操作量，按照 1TEU=8 吨进行折算。

6. **完好率**：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完好台时占日历台时的比重。计量单位：%。计算公式：

完好率=完好台时/日历台时*100%。

7. **利用率**：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工作台时占日历台时的比重。计量单位：%。计算公式：

利用率=工作台时/日历台时*100%。

8. **台时产量**：指报告期内装卸机械平均每—装卸作业台时所完成的作业量。计量单位：吨/台时。计算公式：

台时产量=作业量/作业台时。

交能监 303 表

- 1. 生产能源消耗总量：**报告期内码头单位从事港口货物装卸等生产活动的能源消耗量。包括装卸生产能源消耗与辅助生产能源消耗。
- 2. 装卸生产能源消耗量：**报告期内码头单位直接用于装卸生产的能源消耗量。主要包括装卸、水平运输、库场作业、现场照明、客运服务等能源消耗量。
- 3. 辅助生产能源消耗量：**报告期内码头单位直接为装卸生产服务的能源消耗量。主要包括：港作船舶、场区内铁路机车运输、后方货运汽车、物流公司、机修、候工楼、生产办公楼、理货房、港口设施维护、集装箱冷藏箱保温、液体化工码头罐区及管道加热、港区污水处理、给排水等能源消耗量。
- 4. 其他能源消耗量：**指报告期内码头单位从事工业生产、餐饮、旅游、房地产等与港口生产无关的业务或生活能耗总量。
- 5. 旅客吞吐量、滚装船汽车吞吐量：**仅要求从事客运滚装业务的单位填写，其中滚装船汽车吞吐量按照“滚装汽车标准车辆折算标准”规定的计算方法折算。
- 6. 码头岸线长度：**指报告期末码头陆域与水域毗邻地段的实际长度。计量单位：米。
- 7. 能够提供岸电的泊位数量：**指报告期末配备了港口泊位岸电供电系统，能够满足已安装相应受电设备的船舶在靠泊作业时用电需要的泊位数量。计量单位：个。
- 8. 泊位综合通过能力：**是指一定时间（通常为一年）内泊位装卸、存储、集疏运各环节相互适应时能够通过货物的额定数量。计量单位：万吨（万 TEU、万人次、万标量次）/年。
- 9. 操作过程描述：**主要描述装卸的操作过程。如“船—堆场”、“船—车—堆场”等。
- 10. 装卸货类：**根据码头单位主要经营装卸的货类进行填写，在“1.集装箱；2.液体散货；3.矿石煤炭及其他干散货；4.散粮；5.件杂货；6.客运滚装”中选择填写，对于主要经营装卸货类确实多于一类的，可以多项选择。

五、附录

(一) 重点监测道路运输企业名录

企业序号	所在省份	企业名称
城市公交企业		
01	北京	北京市公交集团公司
02		北京祥龙公交客运有限公司
03	天津	天津巴士实业有限公司
04	河北	石家庄市公交总公司
05	山西	太原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6	内蒙古	呼和浩特公共交通总公司
07	辽宁	沈阳客运集团公司
08		大连公交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09	吉林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黑龙江	哈尔滨交通集团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1	上海	上海巴士集团
12	江苏	南京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3	浙江	杭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4		宁波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15	安徽	合肥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16	福建	福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		厦门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18	江西	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体有限责任公司
19	山东	济南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20		青岛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	河南	郑州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22	湖北	武汉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五营运公司
23	湖南	湖南龙骧巴士有限责任公司
24	广东	广州市第二巴士股份有限公司
25		深圳巴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	广西	南宁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27	海南	海口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8	重庆	重庆市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	四川	成都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0	贵州	贵阳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31	云南	昆明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	西藏	拉萨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33	陕西	西安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34	甘肃	兰州公交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序号	所在省份	企业名称
35	青海	西宁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6	宁夏	银川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7	新疆	乌鲁木齐市公交集团总公司
出租客运企业		
01	上海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众出租汽车分公司
02	湖北	武汉大通汽车出租有限公司
03	四川	成都市蓉城出租汽车公司
04	陕西	西安市出租汽车公司
班线客运企业		
01	天津	天津市长途汽车公司
02	辽宁	辽宁虎跃快速客运股份公司
03	上海	上海交运巴士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04	江苏	无锡客运有限公司
05	江西	江西新世纪汽运集团有限公司
06	山东	山东泰安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07	河南	郑州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客运总公司
08	重庆	重庆市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9	广东	广东粤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公路货运企业		
01	河北	万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	山东	聊城交通汽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3	河南	河南万里集团
04	重庆	重庆市公路运输（集团）总公司
专业公路货运企业		
01	北京	北京祥龙物流有限公司（牵引车）
02	上海	上海市浦东汽车运输总公司（厢式车、牵引车）
03	福建	福建省盛辉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厢式车、牵引车）
04	江西	新余市春宇汽车运输（集团）长青有限公司（牵引车）
05	山东	山东浩宇物流有限公司（牵引车）
06	湖南	长沙联运物流公司（集装箱车、厢式车）
07	海南	海南佳顺通物流有限公司（牵引车）
08	云南	云南昆明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牵引车）

(二) 重点监测水路货运企业名录

企业序号	企业名称	
内河货运企业		
01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	长江货运有限公司
02		重庆长江轮船公司
03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04		长航武汉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05		上海长江轮船公司
06	华中港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07	民生轮船股份有限公司	
08	四川长江水运有限责任公司	
09	广州市航讯船务有限公司	
海洋货运企业		
01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远散货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02		大连远洋运输公司
03		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04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05		厦门远洋运输公司
06		中波轮船股份公司
07	浙江省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08	福建省海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9	江苏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三) 重点监测港口企业名录

企业序号	所在港口	企业名称
内河港口企业		
01	南京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
02	镇江	镇江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3	苏州	张家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4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05	南通	南通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06	江阴	江苏江阴港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7	泰州	泰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8	徐州	江苏徐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9	马鞍山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芜湖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铜陵	铜陵市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	九江	上港集团九江港务有限公司
13	武汉	武汉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4	黄石	黄石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	宜昌	宜昌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	长沙	长沙集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7	岳阳	岳阳城陵矶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18	贵港	广西贵港爱凯尔集装箱港务有限公司
19	重庆	重庆港务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沿海港口企业		
01	丹东	丹东港集团有限公司
02	大连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03	营口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04	锦州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05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06	秦皇岛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07	黄骅	神华黄骅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08	唐山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9	天津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10	烟台	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11	青岛	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12	日照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13	上海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	连云港	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序号	所在港口	企业名称
15	宁波—舟山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16	福州	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7	厦门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	广州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19	湛江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深圳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1	珠海	珠海国际货柜码头（高栏）有限公司
22	北部湾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3	海口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24	洋浦	国投洋浦港有限公司

(四) 重点监测典型码头单位名录

序号	港口企业名称	典型码头名称	集装箱	液体散货	矿石煤炭及其他干散货	散粮	件杂货	客运滚装
01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集装箱股份有限公司	√					
		新港港务公司		√				
		矿石码头公司			√			
		散粮码头公司				√		
		杂货码头公司					√	
		客运总公司						
02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营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营口新港石化码头公司		√				
		营口新港矿石码头公司			√			
03	锦州新时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				
04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港务公司		√				
		第二港务公司			√			
		第六港务公司			√			
		第七港务公司			√			
		第九港务公司			√			
		杂货港务分公司					√	√
05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	√					
		五洲国际集装箱	√					
		天津港石化码头		√				
		天津港煤码头			√			
		天津港二公司				√		
		天津港一公司						√
		天津港四公司						√
06	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	烟台港集装箱码头公司	√					
		烟台港客运总公司						√
07	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前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青岛港(集团)油港分公司		√				
		青岛港(集团)前港分公司			√			
		青岛港(集团)大港分公司					√	

序号	港口企业名称	典型码头名称	集装箱	液体散货	矿石煤炭及其他干散货	散粮	件杂货	客运滚装	
08	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日照港第三港务公司				√	√		
		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						
		日照港股份二公司			√				
		日照港股份一公司			√				
09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沪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明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盛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冠东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罗泾矿石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海通国际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10	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新东方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东源分公司			√				
		新陆桥（连云港）码头有限公司			√				
		连云港东粮码头有限公司				√			
		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东联分公司						√	
		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东泰分公司						√	
11	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	北仑第二集装箱码头分公司	√						
		宁波港吉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						
		北仑矿石码头分公司			√				
		北仑第二港埠分公司			√				
		镇海港埠分公司						√	
12	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福州青州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福州新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13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东渡分公司			√		√		
14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港南沙港务有限公司	√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					

序号	港口企业名称	典型码头名称	集装箱	液体散货	矿石煤炭及其他干散货	散粮	件杂货	客运滚装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西基港务分公司			√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新港港务分公司				√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黄埔港务分公司					√	
15	湛江港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					
		湛江港石化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				
		湛江港集团公司第二分公司			√			
16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	√					
17	防城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集装箱公司	√					

(五) 各种能源折标准煤参考系数

能源名称	平均低位发热量	折标准煤系数
原煤(一般烟煤)	约 4500-5500 千卡/千克	0.7143 千克标准煤/千克
洗精煤	约 6000 千卡/千克以上	0.9000 千克标准煤/千克
其他洗煤	约 2500-4000 千卡/千克	0.4643 千克标准煤/千克
煤制品	约 3000-5000 千卡/千克	0.5286 千克标准煤/千克
焦炭	约 6800 千卡/千克	0.9714 千克标准煤/千克
原油	约 10000 千卡/千克	1.4286 千克标准煤/千克
燃料油	约 10000 千卡/千克	1.4286 千克标准煤/千克
汽油	约 10300 千卡/千克	1.4714 千克标准煤/千克
煤油	约 10300 千卡/千克	1.4714 千克标准煤/千克
柴油	约 10200 千卡/千克	1.4571 千克标准煤/千克
液化石油气	约 12000 千卡/千克	1.7143 千克标准煤/千克
炼厂干气	约 11000 千卡/千克	1.5714 千克标准煤/千克
天然气(气态)	约 9300 千卡/立方米	1.3300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液化天然气(液态)	约 12300 千卡/千克	1.7572 千克标准煤/千克
焦炉煤气	约 4000-4300 千卡/立方米	0.5714-0.6143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其他煤气		
发生炉煤气	约 1250 千卡/立方米	0.1786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重油催化裂解煤气	约 4600 千卡/立方米	0.6571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重油热裂解煤气	约 8500 千卡/立方米	1.2143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焦碳制气	约 3900 千卡/立方米	0.5571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压力气化煤气	约 3600 千卡/立方米	0.5143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水煤气	约 2500 千卡/立方米	0.3571 千克标准煤/立方米
煤焦油	约 8000 千卡/千克	1.1429 千克标准煤/千克
粗苯	约 10000 千卡/千克	1.4286 千克标准煤/千克
热力(当量)	—	0.0341 千克标准煤/百万焦耳
电力(当量)	860 千卡/千瓦时	0.1229 千克标准煤/千瓦小时

注：此表平均低位发热量用千卡表示，如需换算成焦耳，只需乘 4.1816 即可。